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本公司网站：<http://www.gsrc.com>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董事局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并书面确认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方案)，董事会建议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683,53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4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07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495,847,590元。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A股	深交所
H股	深证港股
股票简称	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	601333
股票代码	000525
股票简称	广深铁路股份
股票代码	601333
股票简称	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	601333
公告编号	2025-004

注：HKSC NOMINEES LIMITED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的公司H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A股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 报告 摘要

A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601333 公告编号:2025-004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 利润 分配 方案 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246,308,07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683,537,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495,847,59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6.7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是否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亿元) 495,847,590 495,847,590 0

归母净利润(亿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060,161,237 1,058,289,071 (1,994,665,063)

本年度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亿元) 5,246,308,07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亿元) A=991,695,18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亿元) B= 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亿元) C=41,261,74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可供分配利润及归母净利润(亿元) D=991,695,18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金额(亿元) E=否

现金分红(亿元) E是否低于30% F=2,403.43

现金分红(亿元) E是否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 G=否

是否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 H=否

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信息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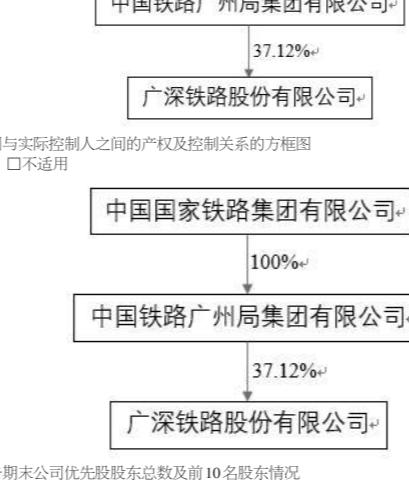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3.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总资产	36,567,225,729	37,234,946,966	-1.79%	37,041,375,827	37,403,422,526	36,780,451,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09,235,057	26,889,558,558	2.73%	25,289,695,971	27,241,949,775	28,192,839,259
营业收入	27,090,074,926	26,194,897,332	3.42%	19,943,429,883	20,206,156,783	16,349,365,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0,161,237	1,058,289,071	0.18%	1,094,665,063	973,119,082	(557,875,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2,942,988	934,311,708	9.49%	(2,030,627,117)	(1,057,673,671)	(1,421,613,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300,274	1,116,364,342	142.78%	(193,449,258)	1,002,468,547	1,336,173,4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4.09%	减少0.13个百分点	(7.60%)	(3.51%)	(1.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97	0.1494	0.20%	(0.28)	(0.1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97	0.1494	0.20%	(0.28)	(0.14)	(0.0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3月份)	(4-6月份)	(7-9月份)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600,382,306	6,324,338,024	7,105,300,763	7,060,053,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6,940,436	365,340,808	296,938,474	(49,058,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0,658,598	360,397,083	292,734,945	(170,847,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3,348	210,356,794	1,053,409,365	546,530,767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及报告期末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6,402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01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借出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 例 (%)	拥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状态	股东性质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	2,629,451,300	37.12%	-	无	国有法人
HKS NOMINEES LIMITED(注)	1,313,700	1,418,756,999	20.03%	-	无	境外法人
林乃刚	-	124,000,000	1.75%	-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盈	68,000,000	80,000,000	1.13%	-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富	(2,165,600)	77,998,901	1.10%	-	无	其他
(130,249,762)	51,155,035	0.72%	-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智	3,165,200	45,933,474	0.65%	-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价值	19,000,000	40,000,000	0.56%	-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优	(864,100)	39,930,500	0.56%	-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强	26,000,000	36,000,001	0.51%	-	无	其他

在上述表格中，“(注)”HKSC NOMINEES LIMITED和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其通过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夕，本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

公司广游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游广告”)与深圳市广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游信

息技术”)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